

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 林长办公室文件

来林长办发〔2025〕2号

关于印发《来宾市 2025 年竹子原料林 基地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林业长办，市直各有关部门：

《来宾市 2025 年竹子原料林基地建设实施方案》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来宾市林长办公室

2025年1月19日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来宾市2025年竹子原料林基地建设实施方案

根据来宾市委、市人民政府工作部署，加快竹子原料林基地建设，全力服务用竹企业原料供应，着力打造来宾市50万吨“以竹代塑”竹纤维全产业链园区，助力千亿级高性能纸及纤维复合新材料产业集群发展，为确保竹子原料林基地建设顺利推进，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竹子苗圃。全市竹子苗圃总面积达到1300亩以上。

——示范基地。全市新增竹子示范基地面积6300亩以上，其中县级示范基地3000亩以上，乡镇示范基地3300亩以上。

——扩大种植面积。采取多种措施推进竹子种植，全年完成竹子种植69300亩以上。

——低产林改造。建设竹子低产林改造示范基地面积1200亩以上，全市竹子低产林改造面积累计达到18000亩以上。

二、工作重点

（一）落实竹子基地建设技术支撑。落实竹子种植技术支撑单位，指导全市竹子优良种质资源选育、竹林丰产栽培和竹子低产林改造，组织集中培训和实地指导。（责任单位：市林业局，各县〔市、区〕林长办）

（二）落实种植用地保障。一是市级编制50万亩竹子原料林调查规划设计，筛选各县（市、区）适合种植竹子的具体地块，各县（市、区）将适合种植地块作为竹子示范基地和推广种植的重要用地来源，编制县级竹子种植具体实施方案。二是

落实国家储备林种植竹子，将国家储备林项目已流转林地10%用于竹子种植。三是鼓励群众积极利用采伐迹地、小河流域滩涂、房前屋后非耕地和生态公益林区林中空地，采取见缝插针的方式种植竹子。四是发动群众对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桉树种植结构进行调整种植竹子。（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林长办，市林业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

（三）抓好苗圃建设。一是加强竹子种苗培育工作，选择土壤肥沃、交通便利、通水通电的地方建设苗圃，开展引种区外及培育区内材用优良竹种，苗圃规模根据辖区内年度造林用苗计划需求确定，其中金秀瑶族自治县竹子苗圃达到200亩以上，象州县、武宣县、忻城县各建设竹子苗圃面积100亩以上（也可以与竹子苗木培育单位签订用苗保供协议）。二是加强来宾产投集团现有800亩竹子苗圃的经营管理，确保苗圃竹苗年产量达到100万株以上。三是开展优良竹林资源调查，将本地长势好，产量高，品种符合用竹企业生产需要，交通便利的现有优良竹林作为后备苗圃基地进行培育，增加竹子苗圃地面积，保障造林所需苗木。四是做好苗圃建设技术指导和苗木选育技术培训，提高竹子苗木培育水平。（各县〔市、区〕林长办，市林业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来宾产投集团）

（四）抓好种植示范基地建设。以示范为引领，以点带面，全市竹子示范基地面积达到6300亩以上。一是每个县（市、区）利用国有林场、集体林场林地建设县级竹子种植示范基地500亩以上，单片面积不低于100亩，全市县级竹子示范基地总

面积达到3000亩以上。二是每个乡镇利用乡、村级集体林场或种植大户的林地建设连片面积50亩以上竹子种植示范点，乡镇竹子种植示范点总面积达到3300亩以上。三是用竹企业开展区外竹种引种示范，每个县（市、区）建立示范点1个以上。（各县〔市、区〕林长办，市林业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来宾产投集团）

（五）开展规模化种植。加强政策宣传和组织发动，调动全社会力量参与竹子种植，构建林场（国家储备林项目业主单位）作示范、企业为骨干、农民做主体的发展格局。一是国有林场（国家储备林平台公司）规模种植，每个县级国有林场种植竹子1000亩以上，全市国有林场种植竹子6000亩以上。二是利用集体林地松杉采伐迹地、低产低效林改造成片种植，全市种植竹子15000亩以上。三是发动群众对县、乡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桉树种植结构进行调整种植竹子，每个县（市、区）完成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树种结构调整种植竹子50亩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树种结构调整种植竹子总面积达到300亩以上。四是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全民义务种竹活动，发挥千家万户农民的主体作用，完成竹子种植48000亩以上。（各县〔市、区〕林长办，市林业局、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利局）

（六）落实资金保障。一是要运用好乡村振兴产业政策，重点发展竹子种植和低产林改造，通过以奖代补、先建后补、贷款贴息、购买服务等方式进行扶持，引导其适度规模种植、应用良种良法、调整优化生产结构等，充分发挥乡村振兴扶持政策的

辅助作用。二是整合使用国家和自治区林业重点项目补助资金，包括中央财政造林补贴、广西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补助、森林抚育补贴等项目资金。三是利用一定比例国家储备林贷款项目资金用于竹子基地建设。四是利用部分森林植被恢复资金对竹子技术支撑、种苗选育、示范基地建设等进行扶持。（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林长办，市林业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

三、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竹子原料林基地建设事关全市竹子产业发展，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对建设工作的领导，落实专人负责，压实工作责任，将竹子种植列入各级政府的工作日程，分解任务到乡镇（林场）和村屯，制定推进工作路线图，统筹推进辖区内竹子原料林基地建设。

（二）强化管理服务措施。将竹子种植作为重点工作推进，完善各项服务措施。林业及相关部门要组织开展竹子育苗、种植技术、低产林改造、病虫害防治等培训，不断提高种植业主种植和管护水平，确保竹子原料林基地建设质量。建立竹子科技特派员制度，组建市、县、乡竹子技术服务队，实行分片包干服务，确保竹子基地建设政策宣传、技术指导、任务完成全面落实。

（三）深挖竹子种植用地。各县（市、区）严格按照国土空间规划及相关管控规则，落实竹子种植用地。通过改造松杉商品用材纯林、低产低效林、房前屋后“四旁”非耕地等发展竹子种植；支持国家储备林项目收储林地种植竹子和收储集体竹

林，促进竹林规模化经营；鼓励通过林地流转、合作造林等方式种植竹子；经营主体采伐用材林、松材线虫病疫区松树林、调整饮用水源保护区树种结构种植竹子的，优先安排采伐指标。

（四）抓好资金筹措。市、县两级按照财权事权统一原则，通过统筹资金等方式切实落实竹子苗圃和种植基地建设经费，切实落实建设资金，支持竹子苗圃和基地建设。同时要积极申报国家和自治区重点工程项目，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用竹企业要出台订单收购政策，支持农户开展竹子种植。

（五）积极宣传引导。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建立竹子产业发展宣传推介机制，充分利用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开设专题专栏，广泛宣传竹子产业在美化改善生态环境、增加林业碳汇、促进山区林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带动林农就业增收等方面的巨大潜力和作用，深入推介竹子产业的政策、技术，为竹子原料林基地建设创造良好氛围。

附件：1.来宾市2025年竹子种植和苗圃建设任务分解表

2.来宾市竹子种植进度统计表

分送：各县（市、区）林长。

来宾市林长办公室

2025年1月20日印发

附件2

来宾市竹子种植进度统计表

单位：亩、株

[illegible]